（上接61版）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原因

为真实、准确和公允的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分析和评估，经资产减值测试，公司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同时根据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客观情况测算了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情况（计提以“–”列示）

单位：元

资产减值项目	2025年度计提金额
坏账准备	17,283,091.46
存货跌价准备	–3,330,418.2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38,152.99
小 计	13,714,520.21
公允价值变动项目	2025年度变动金额
私募基金	39,543,753.38
结构性存款	1,227.40
影视剧投资	–7,104,421.76
衍生金融负债	–555,985.11
股权投资	2,615,014.40
小 计	34,499,588.31
合 计	48,214,108.52

二、计提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说明

（一）坏账准备（计提以“–”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应收账款	–8,378,695.28
应收票据	–1,445,068.88
其他应收款	27,107,181.94
预付账款	–326.32
小 计	17,283,091.46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按重要性和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相同账龄的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8,378,695.28元，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1,445,068.88元，其他应收款转回27,107,181.94元，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326.32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以“–”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库存商品	–1,973,416.71
发出商品	–41,359.49
在产品	–1,063,521.10
原材料	–252,120.96
小 计	–3,330,418.26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本期存货计提跌价准备3,330,418.26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以“–”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机器设备	–238,152.99
小 计	–238,152.99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38,152.99元。

（四）长期股权投资与应收款项核销

霍尔果斯拜克影视有限公司原系公司子公司，2022年6月移交破产清算管理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霍尔果斯市人民法院于2024年7月1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22）新4004破1号之一】，裁定：宣告霍尔果斯拜克影视有限公司破产。霍尔果斯拜克影视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5月13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手续。霍尔果斯拜克影视有限公司子公司北京拜克影视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2日注销。报告期内，公司对此核销长期股权投资5,100,000.00元和其他应收款116,719,089.45元。

因债务人破产清算、注销等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核销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1,270,549.41元。

本期公司核销长期股权投资5,100,000.00元及应收款项117,989,638.86元已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核销资产对本期净利润无影响。

（五）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亏损以“–”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25年度变动金额
私募基金	39,543,753.38
结构性存款	1,227.40
影视剧投资	–7,104,421.76
衍生金融负债	–555,985.11
股权投资	2,615,014.40
小 计	34,499,588.31

注：影视剧投资系公司以前年度投资的影视项目，自2023年后公司未新增影视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影视剧投资账面值已全额计提。

根据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公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认公允价值。公司作为LP投资的上海亚商轻奢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投资项目，以相关股权的市场价值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依据，对上海亚商轻奢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39,543,753.38元。对子公司投资的影视剧项目，公司根据目前市场情况、项目情况及公司未来处置计划，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项目计提了减值。2025年公司确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34,499,588.31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抵消减值准备转回及汇兑收益的影响）将导致公司本期利润总额增加48,214,108.52元。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核销资产及确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亨通财务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和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是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开业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现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和《金融许可证》。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持有财务公司52%的股权，为其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控股子公司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财务公司48%的股权。

公司名称：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80H332050001

法定代表人：稽钧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山北路228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	52
2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	48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已按照《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章程》中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部控制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财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科学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责任明确、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架构，为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了必要的前提条件。财务公司按照决策层、经营层、监督反馈层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了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决策层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下设的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经营层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及下属贷款审核委员会、投资审查委员会和8个业务职能部门。监督反馈层包括监事会和直接向董事会负责的审计稽核部。

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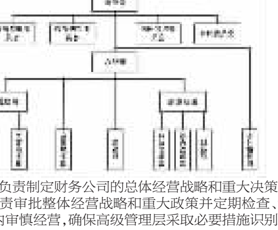

董事会：负责制定财务公司的总体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保证财务公司建立并实施充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负责审批整体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并定期检查、评价执行情况；负责确保财务公司在法律和政策的框架内审慎经营，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并控制风险。

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负责监督董事会及董事、总经理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内部控制责任；负责要求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财务公司利益的行为并监督执行。

总经理：负责执行董事会决策；制定财务公司的具体规章；负责建立识别、计量、监测并控制风险的程序和措施；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机构，保证内部控制的各项职责得到有效履行。

战略发展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是董事会下属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财务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财务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和其它影响财务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书面建议并对实施情况进行检查。

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是董事会下属的专门工作机构，在董事会授权的范围内独立行使职权，并直接向董事会负责。主要负责对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状况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通过制定和实施一系列制度、程序和方法，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和事中控制，对财务公司跨部门的重大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事项进行协调和处理，审议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总政策、程序。

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议事机构，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负责制定财务公司投资政策，审议财务公司投资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由1名主任委员和4名其他委员组成，财务公司金融服务部是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支持和联系部门，负责日常联络和会议组织等相关工作，金融服务部负责人任该委员会秘书。

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属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财务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并拟定对财务公司进行审计、审计工作的具体方案。

贷款审核委员会：对总经理负责，对信贷业务的有关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进行审批决策；对信贷部门申报的信贷业务和其他业务进行审批决策。贷款审核委员会由财务公司风险副总经理、财务部、风险管理部、营业部、综合管理部等部门负责人和业务骨干组成，日常办事机构设在风险管理部。

投资审查委员会：是经总经理办公会授权的投资业务的审议机构，审议投资业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品种、投资组合、投资额度、投资期限、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止损和止盈标准等。投资审查委员会由财务公司高层、金融服务部、财务部、营业部、综合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外汇业务部负责人担任，委员会下设秘书处，挂靠财务公司风险管理部。

业务部门：财务公司的信贷、资金、外汇、结算等部门具体办理各项业务，在日常工作中直接面对各类风险，是财务公司风险管理的前线。各业务部门承担以下风险管理职责：

1、充分认识和分析本部门各项风险，确保各项业务按照既定的流程操作，各项内控措施得到有效地落实和执行。

2、将评估风险与内控措施的结果进行记录和存档，准确、及时上报风险管理部门所要求的日常风险监测报表。

3、对内控措施的有效性不断进行测试和评估，并向风险管理部门提出操作流程和内控措施改进建议。

4、及时发现和报告可能出现的风险类别，并提出风险管理建议。

风险管理部：是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有关决策的具体执行部门，是领导和协调财务公司各部门风险管理工作的执行机构，主要职责是制定财务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制度，监督并提示财务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风险，组织与实施对各类风险的预测、监测、分析与内控制度执行情况检查，撰写风险评估报告；组织研究和审核财务公司各项规章制度、操作流程，审核客户信用等级评价办法、标准；组织实施资产风险分类认定工作和真实性检查，负责各类相关报表的编制、报送。

审计稽核部：是独立于经营层和高级管理层的部门，负责监控财务公司内控，其主要职责是开展稽核审计，对各个部门、岗位和各项业务实施全面的稽核检查和监督，包括日常业务稽核和专项稽核，定期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汇报。

财务部：是组织领导和具体从事财务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按照公司流动性的要求，优化公司资产配置，增加资金使用效率，负责预算的编制和控制、决算的组织和编制，会计核算、税务管理与财务分析、公司的统计工作，负责内部财务规章制度的制定。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按照全覆盖、分级授权、严防风险的理念，全面制定了财务公司管理、业务制度，已提交并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财务公司法人治理规章制度共七大类222项，截至2025年年末，累计新增制度5项，修订制度14项，废除制度4项。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对信贷业务、票据业务、会计核算、金融统计、信息科技等相关内容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自查。对存在的问题予以整改，并落实责任人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完毕。总体上，财务公司在风险控制上符合监管机构的合规要求，合规风险和操作风险处在可控范围之内。

（三）控制活动

1、结算业务控制情况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人民银行的各项规章制度，制订了《结算业务管理办法》《存款业务管理办法》《账户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同业资金管理办法》《利率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业务操作流程开展业务，做到“业务发展，制度先行”，首先在程序和流程中明确操作规范和控制标准，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1）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财务公司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监管部门颁布的规范权限内严格操作，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登录财务公司网上金融管理系统提交指令或通过向财务公司柜面提交书面指令实现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同时具有较高的数据安全性。财务部及时记账，保证入账及时、准确，发现问题及时反馈。

2、信贷业务控制

（1）内控制度建设评价

财务公司建立了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贷款管理制度。包括《自营贷款管理办法》《自营贷款操作规程》《票据贴现业务操作规程》《成员单位授信管理办法》《法人客户授信担保管理办法》《委托贷款操作规程》《企业信用等级评估管理办法》《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等并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

（2）制订了审贷分离、分级审批的贷款业务流程

财务公司根据贷款规模、种类、期限、担保条件确定审查程序和审批权限，坚持“先业务后风险”的原则，严格按照程序和权限审查、审批贷款。财务公司建立和健全了信贷部门和信贷岗位工作职责，信贷部门的岗位设置做到分工合理，职责明确。贷款调查评估人员负责贷款调查评估，承担调查失误和评估失准的责任，贷款审查人员负责贷款风险的审查，承担审查失误的责任，贷款发放人员负责贷款的检查和清收，承担检查失误、清收不力的责任。风险管理部参与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设立风险合规岗负责审查贷款资料，财务公司设立贷款审核委员会，作为信贷业务的决策机构。财务公司授信额度的审批由贷款审核委员会表决通过。信贷业务部门审核通过的贷款授信申请，风险管理部出具风险意见后，报送贷款审查委员会会议审核表决。审议表决遵循集体审议、明确发表意见、多数同意通过的原则，全部意见记录存档。总经理对贷款审核委员会决议拥有复议权。

（3）建立健全贷款到期管理机制

风险管理部安排专人在自营贷款、委托贷款到期前20个工作日向财务公司金融服务部统一提示到期，再由客户经理分别提示借款单位财务负责人或具体经办人员按时到期还本付息，并协助到期收回借款本息，确保不因人为因素造成贷款逾期。

（4）加强信贷合规检查问题整改

财务公司按季度开展内控合规检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定期跟踪整改进度，对照财务公司屡查屡犯问题类型，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坚持即查即改。截至2025年年末，共开展4次合规检查，发现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3、投资业务控制

（1）内控制度建设评价

财务公司建立了投审分离、分级审批的投资管理制度。包括《有价证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有价证券投资业务操作规程》《债券回购交易管理办法》《同业存单业务管理办法》《同业拆借管理办法》《同业拆借操作规程》等并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

（2）制订了投审分离、分级审批的投资业务流程

财务公司建立了相对集中、分级管理、权责统一的投资决策机制，明确了各级权责。建立和健全了业务部门投资岗位工作职责，岗位设置做到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投资业务过程坚持前、中、后台严格分开，做到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会计核算、风险控制相对独立和相互制衡。投资调查评估人员负责投资调查评估，承担调查失误和评估失准的责任，投资审查人员负责投资风险的审查，承担审查失误的责任。财务公司投资业务按投资规模和风险承受能力设定风险限额，按照风险限额选择投资类别和投资品种，合理设定止损点，并严格依照执行。财务公司设立投资审核委员会，作为投资业务的审议机构。财务公司投资业务方案由投资审核委员会表决通过。金融服务部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制订的投资评价标准、风险控制措施及财务公司确定的投资品种，结合对有价证券投资业务的研究，制定有价证券投资方案，报风险管理部审查，风险管理部出具审查报告报投资审查委员会审议。审议表决遵循集体审议、明确发表意见、多数同意通过的原则，全部意见记录存档。财务公司总经理拥有一票否决权。

4、内部稽核控制

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制定了较为完整的内部稽核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财务公司的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审计稽核部负责财务公司内部稽核业务，对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业务和财务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安全性、准确性、效益性进行监督检查，针对稽核审计中发现的内部控制薄弱环节、管理不完善之处和由此导致的各种风险，向管理层提出有价值的改进意见和建议。

5、信息系统控制

（1）加强信息系统安全管理。财务公司系统的控制通过用户密码和数字证书实现，设置系统管理员负责权限分配。在系统后台数据库方面，系统管理员经审批后方可登录系统数据库进行操作，对数据库的安全性有较高的保障；硬件设备方面，系统主机单独存放、统一管理，其他人员需经审批且有系统管理人员陪同方可进入，提高了安全性。根据成员单位资金联签需求，财务公司在业务系统上实现了资金分级审批功能，即按照资金额度和支付类型，实现了按权限的资金支付审批，有效地保障了资金支付安全。

（2）构建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根据监管部门现场检查要求，在核心业务系统中开发完善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功能，实现了贷款比例、存贷比、流动性比例等重要监管指标滚动显示、实时监测，初步构建了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

（四）内部控制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是较为健全完善的，执行是有效的。在资金管理方面，财务公司进一步加强了资金的集中管理，较好地控制了资金流转风险；在信贷业务和投资业务方面财务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应的业务风险控制程序，使整体风险控制在合理的水平。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财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0,826.71	613,394.95
负债总额	455,429.67	444,919.41
净资产	165,397.04	168,475.54
资产负债率	73.36%	72.53%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278.99	9,340.04
净利润	6,090.05	4,893.94

（二）财务公司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银保监会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公司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财务公司根据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核算、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未因违法违规受到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三）财务公司监管指标

	财务公司对应指标（2025年12月末）	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	24.25%	≥10.5%
流动性比例	45.15%	≥25%
贷款余额/存款余额与实收资本之和	78.60%	≤80%
集团外负债总额/资本净额	0.00%	≤100%
票据承兑余额/资产总额	7.23%	≤15%
票据承兑余额/存放同业余额	43.98%	≤300%
票据承兑和转贴现总额/资本净额	24.71%	≤100%
承兑汇票保证金余额/存款总额	0.00%	≤10%
投资总额/资本净额	7.24%	≤70%
固定资产净额/资本净额	0.08%	≤20%

注：根据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于2022年10月13日修订发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贷款比例监管指标自2023年5月12日起由原来的不超过100%变更为不超过80%。

四、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19,313.70万元，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比例为51.49%；贷款余额为2,001.65万元；符合公司与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规定。公司合理有序安排经营支出，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因财务公司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贷款未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六、风险评估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

（一）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规定；

（三）财务公司成立至今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经营，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符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约定，不存在重大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25年度报酬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事务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事务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该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徐晓峰	黄洪坤	尹志彬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8年	2017年	2009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8年	2015年	2007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8年	2017年	2009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5年	2021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奇精机械、兔宝宝、金固股份、振德医疗、五方光电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三星新材、亨通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珀莱雅、万里扬、镇洋发展和华策影视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董事会拟支付天健事务所2025年度财务审计费人民币110万元，内控审计费人民币55万元，对审计发生的差旅费用由公司承担。本次收费系按照天健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审计要求和范围，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天健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事务所具备法定资格和胜任能力，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在2025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2025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控体系运行情况，出具的审计结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25年度报酬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使上市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于2024年12月27日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执行情况（经审计）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的金额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河北圣雪大成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原辅料	23,000,000.00	7,209,000.87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江苏亨通电力电缆有限公司	电力线缆	8,850,000.00	627,111.52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信息化建设、设备采购、礼品、餐饮住宿、服务费、租赁、包装材料等	2,700,000.00	521,072.20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运输	16,700,000.00	11,501,205.16
		江苏亨通数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IT系统建设服务	8,730,000.00	1,397,761.46
		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服务费	5,760,000.00	102,045.27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礼品、业务招待、服务费、采购设备等	6,230,000.00	2,673,735.99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浙江伊科拜克动物保健品有限公司		电、蒸汽	450,000.00	315,313.78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材料、服务费	1,450,000.00	104,320.46
资产租赁	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设备设施等	3,220,000.00	2,671,167.08
资产出租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5,714.29
合计				77,090,000.00	27,128,448.08

三、关联交易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实行政府定价的，适用政府定价；

（二）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三）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四）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五）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需要，交易各方严格按照相关协议执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五条 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生物农药技术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销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热力生产和供应；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电影摄制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兽药经营；农药批发；农药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肥料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五条 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销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热力生产和供应；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电影摄制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兽药经营；饲料添加剂生产；肥料生产；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表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相关具体事项。本次《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的修订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与行业相关的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要求，现将2025年度与行业相关的经营数据（经审计）披露如下：

一、相关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名称	产量（折百,吨）	销量（折百,吨）	营业收入(万元)
兽药、饲料添加剂	4,919.90	4,822.95	24,774.46
蒸汽	1,783,673.00	1,170,323.00	24,136.41

二、相关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相关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产品名称	2025年1–12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4年1–12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兽药、饲料添加剂	51,367.84	62,753.87	–18.14
蒸汽	206.24	228.34	–9.68

（二）相关原料价格波动情况

原材料名称	2025年1–12月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2024年1–12月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葡萄糖	2,187.37	2,386.53	–8.35	主要受葡萄糖上游原料玉米淀粉价格变动影响所致。
煤炭	682.99	769.52	–11.24	主要受煤炭供求关系发生变化，煤炭市场采购价同比下降所致。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与行业相关的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要求，现将2026年第一季度与行业相关的经营数据（未经审计）披露如下：

一、相关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产品名称	产量（折百,吨）	销量（折百,吨）	营业收入(万元)
兽药、饲料添加剂	1,245.20	1,439.43	6,916.28
蒸汽	258,159.00	236,544.00	4,981.02

二、相关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相关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产品名称	2026年1–3月平均售价（元/吨）	2025年1–3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兽药、饲料添加剂	48,048.74	57,110.78	–15.87
蒸汽	210.57	217.52	–3.19

（二）相关原料价格波动情况

原材料名称	2026年1–3月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2025年1–3月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葡萄糖	2,187.37	2,180.54	0.31	主要受葡萄糖上游原料玉米淀粉价格变动影响所致。
煤炭	730.81	738.83	–1.09	主要受煤炭供求关系发生变化，煤炭市场采购价同比下降所致。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相关内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上述政策规定。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2026年1月1日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至5月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226@zjhtk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3:00–14:00举行2025年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崔巍

总裁：李海江

董事、财务总监：陆黎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杨钧皓

独立董事：郦仲贤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变动，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1日（星期一）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9日(星期三)至5月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226@zjhtk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钧皓

电话：0572–8219166

邮箱：600226@zjhtk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6　　证券简称：亨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9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8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玉屏路地理信息小镇C15幢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8日

至2026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
4.01	董事长崔巍2025年度薪酬	√
4.02	董事朱礼静2025年度薪酬	√
4.03	董事陆春良2025年度薪酬	√
4.04	董事张荆京2025年度薪酬	√
4.05	董事、财务总监陆黎明2025年度薪酬	√
4.06	董事吴燕2025年度薪酬	√
5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
7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8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25年度报酬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将听取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4.01、4.02、4.03、4.04、4.05、4.06、5、8、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01、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亨通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亨通永旭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苏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江苏亨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崔巍、梁美华。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26	亨通股份	2026/5/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非法人组织股东：非法人组织股东负责人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能证明其具有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非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非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该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非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非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参会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2026年5月15日（9:00一11:30，13:00一17: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玉屏路地理信息小镇C15幢。

（四）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玉屏路地理信息小镇C15幢

联系人：杨钧皓

联系电话：0572–8219166

传真：0572–8237099

邮编：313200

特此公告。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4.01	董事长崔巍2025年度薪酬			
4.02	董事朱礼静2025年度薪酬			
4.03	董事陆春良2025年度薪酬			
4.04	董事张荆京2025年度薪酬			
4.05	董事、财务总监陆黎明2025年度薪酬			
4.06	董事吴燕2025年度薪酬			
5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7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2025年度报酬的议案			
9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